

高平市水务局文件

高水字〔2024〕123号

高平市水务局 关于高平市七届人大六次会议第58号 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袁俊峰、王彦章、毕腊英、冯玉美、王云霄、康强国、李素峰、李俊龙、崔海丽代表：

您所提出的“关于加强丹河源头生态保护的建议”已收悉。经过我们认真研究后，现答复如下：

1. “涵养水源”的建议。现已编制完成《高平市丹河源头生态保护与修复规划》和《高平市丹河源头生态保护与修复规划实施方案》，为涵养丹河源头水源提供技术支撑；编制了丹河及主要支流治导线规划和管理范围划界报告，通过政府公示，明确了

河道的管理范围，配合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，划定了河道红线。

2. “高标准规划丹河源头保护、开发和建设”的建议。丹河源头治理保护项目已列入《丹河流域（高平段）生态修复与保护详细性规划》和《高平市水利“十四五”规划》。目前已编制完成《高平市丹河源头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，计划在丹河源头水源涵养保护区内实施植树造林、水土保持、小流域治理等工程，即有利于改善生态，又有利于形成景观。通过源头保护、沿线治污、两岸增绿、生态补水、中水回用等手段，真正让丹河成为支撑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的生态主轴。

3. “寺庄镇建设人工湿地公园”的建议。人工湿地建设需先落实土地，仅靠水务部门难以推动，需政府主导，各部门联动共同推动人工湿地公园建设。

4. “建设丹河源头至市区段污水收集管网和丹河沿线各村污水收集管网，同时出台补贴政策”的建议。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、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PPP 项目实施了 180 余个行政村的污水收集管网及污水处理终端建设，其中涉及寺庄镇 25 个村；谋划了高平市农村排水及污水治理工程，对全市剩余村庄实施排水及污水治理工程，目前可研已批复。在初设阶段，将按照“因地制宜、连片处理”的原则，铺设污水主管道，尽可能与已建成的污水处理终端相连。同时，我局将积极探索污水处理收缴办法及补贴机制，确保污水收集管网及处理终端正常运行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加强与生态环保、自然资源、林业等部门协调，做好对丹河源头的保护工作，为我市经济建设保驾护航。再次感谢您对丹河源头保护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水利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加宝贵的意见。

领导签字：

承办人员：

联系电话：0356—5243764

高平市水务局

2024年9月9日

